## 臺藝大校園雕塑藝術作品介紹之六:由師生共同合作的校園公共藝術作品'

Sculpture Artworks in the NTUA Campus, Series 6: Public Art on Campus—Works Co-operated by Teachers and Students

施慧美 | Huei-Mei Shih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 副教授 Associate Professor, The Graduate School of Arts and Humanities Instruction,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of Arts

<sup>1 「</sup>校園雕塑藝術巡禮」系列文章自 2015 年刊登於《雕塑研究》第 14 至 17 期,與第 19 至 20 期,此系列單元於本期完結。

## 一、由師生合作創作校園公共藝術的濫觴

1990年代開始由行政院文化建設會所制訂的「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在委員會積極推動下,促使「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與「公共藝術設置辦法」等法令相繼施行,並定義公共藝術爲平面或立體之藝術品及利用各種技法與媒材製作的藝術創作。自此,除了公共藝術在各地的公共領域獲得興盛的發展之外,更將公共藝術帶進校園,特別是臺灣在1999年的921大地震後推動新校園運動,教育部開始重視校園環境與美學教育,助長臺灣各級學校設置校園公共藝術的蓬勃發展。

一般而言,校園公共藝術作品的決定者大多是由學校管理者依照 學校經費與需求而產生,因此大多數的校園藝術都是由校方發包工程 聘請藝術家前來設置藝術品;2001年底教育部爲了因應各級學校大 量的校園公共藝術設置,成立了「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在隔年的 第一次會議中,委員們建議將公共藝術設置過程視爲校園師生共同參 與的教育歷程。因此教育部指出校園公共藝術的設置,應發揮其教育 功能,開發潛能與校園空間環境與社區機能結合,並與課程發展相輔 相成。

近年來各國小、國中學校紛紛發展出結合美術課程,以表達地方人文特色或是以學校的生活經驗爲主,強調師生互動合作參與的方式,進行師生共同策劃創作校園內的公共藝術,讓學校環境成爲教育、學習與實踐的一部分。藉由這樣的活動,在師生們的參與合作下,增進師生情感,也提高了師生對學校的認同感。同時由於學校實施參與式校園公共藝術的製作,更可以有效地減少經費支出的負擔,因此近年來在國小、國中的校園中或圍牆上,處處可見以學生爲主師

生合作的公共藝術(圖1)。學生們充分利用土、石、木、竹、磚瓦、 陶瓷、馬賽克、金屬、玻璃纖維、塑膠等多元媒材淮行創作,在共同 腦力激盪下激發出新創意,創作出各種活潑有趣造形的作品。這些成 功又充滿創意的校園公共藝術範例比比皆是,也是未來公共藝術作爲 美學教育功能的趨勢。

## 二、豪藝大師生合作的公共藝術

由於臺藝大本身就是藝術大學,因此比起其他綜合型大學,有更 多的藝術專業人才,作爲藝術人才培育的先鋒,在臺藝大就有三件師 生合作的公共藝術作品,分別代表了臺藝大的早期與近期師生合作的 公共藝術成果。

## (一)〈孔子間禮於老子〉與〈黃帝發明指南車〉

這是臺藝大的前身—國立藝專時期的作品,作品製作完成於 1969年8月。當時由李梅樹(1902-1983)率領教師丘雲(1912-2009)、何恆雄(1942-)、許和義(1941-) 暨美術科雕塑組與雕塑 科全體學生共同合作的兩幅大型浮雕—〈孔子問禮於老子〉與〈黃帝 發明指南車〉,分別放置於靠近圖書館的版書教室左右兩側的牆面 上。在製作上,每件作品都是由 21 塊水泥片所組合而成(棤 7 塊 🗙 縱 3 塊 ), 當初是分開製作, 最後再進行組合固定於牆面上, 成爲一 幅巨大作品(706×304 公分)。作品爲水泥翻製後再加以上色,使 之看起來如同銅製般的效果。

作品〈孔子間禮於老子〉的典故來自於《史記·老子韓非列傳》: